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2018 年 4 月 18 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引用的简称和相关用于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549,855.97 万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平均净利润为 6,090.10 万元（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 倍。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占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所有者权益（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49,855.97 万元）的 14.55%。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详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多个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投资者面临债券价值变动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和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期债券仅限于合格投资者范围内转让，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发行人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16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全年累计实现收入 48,511.00 亿元，同比增长 14.90%。全年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6,021.00 亿元，同比增长 14.90%，与收入增长同步。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增长。但如果未来行业增长放慢或者出现衰退，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由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及软件开发业务及专业服务业务组成。凭借良好的品牌效应、优秀的服务水平公司已赢得

了市场的广泛认可，且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及信息需求的不断扩大，信息技术市场的容量还会不断扩大。然而，近年来，我国信息技术行业发展迅猛，使得公司产品与服务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够在产品、服务水平和营销策略等方面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公司将可能在市场竞争中无法保持自身的竞争优势和已有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亦会随之波动。

六、公司所属信息技术行业具有发展迅速、技术和产品更新换代快等特点。一旦公司对技术和产品发展趋势做出错误的判断，研发、技术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便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同时，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可能导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露，从而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10,546.83 万元、10,631.16 万元、3,998.14 万元和 19,760.82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8.76%、17.02%、17.63%和 16.69%，净利润率分别为 2.47%、2.22%、0.83%和 5.01%。2014-2016 年，受行业竞争加剧及公司研发支出增加影响，公司上述盈利指标均有所下降。2017 年 1-9 月，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所回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产生投资收益以及 GD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发行人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若未来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下降，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偿付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八、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4,931.23 万元、187,857.93 万元、227,352.08 万元和 266,495.0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96%、27.72%、22.52%和 22.60%，比例较高。公司近期正加快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24,281.32 万元，计提比例 8.35%，较 2016 年末计提比例 9.23%有所下降。公司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与坏账准备计提不足风险。

九、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52,256.83 万元、293,486.97 万元、380,605.76 万元和 593,700.05 万元，占同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87%、74.48%、79.07%和 94.34%。2017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大幅增加，主要由于新增短期借款及 2013 年发行的 9 亿元公司债券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从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配比来看，最近三年及一期末，

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89、1.64、2.02 和 1.26，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程度较好。但是，发行人仍面临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未来流动资产变现能力下降，可能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付压力。

十、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分别为 214,464.60 万元、153,127.77 万元、129,543.12 万元和 331,261.00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30%、38.86%、26.91%和 52.64%。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应付债券构成。近年来发行人因项目投资较多，资金需求较大，加大了融资力度，相应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加。发行人存在一定的有息债务增加的风险。

十一、发行人股权分散，截至 2017 年 9 月末，第一大股东为王维航，持有发行人无限售流通股份 91,913,216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33%，其中已质押股份 67,963,333 股，占其总持股数的 73.94%，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16%。根据发行人 2017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未来的 12 个月内，第一大股东王维航将增持发行人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不过，虽然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承诺增持股份，但公司目前仍无实际控制人，存在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而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以及股权分散导致的管理风险。

十二、2016 年 10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17 号《关于核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发行人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5 位特定对象发行 20,862.07 万股，发行价格 11.60 元/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24.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3.78 亿元。根据《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截至 2016 年末，发行人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51 亿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14.27 亿元，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过程中，因市场需求、产业政策及技术水平等方面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项目投资进度及未来收益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十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3,357.43 万元、3,126.68 万

元、16,237.75 万元和 6,830.4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公司后续资本支出主要为投入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4 亿元、投入大数据平台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3 亿元。发行人以上研发情况以及后续资本支出需求目前不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但未来因市场、行业等因素变动，若已投入的研发支出不能产生预计利润，发行人未来收益将面临一定程度不确定，可能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不会发生任何负面变化。如果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生负面变化，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主体信用级别或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可能发生波动。

十五、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券的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该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其约束。

十六、为切实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置了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条款、事先约束条款等，并制定了相关投资者保护机制，以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第一节 发行概况	8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8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8
三、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2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2
五、认购人承诺.....	15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5
第二节 本次债券的评级情况	17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7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一、发行人概况.....	20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6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五、报告期末发行人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7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8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6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九、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公司治理情况.....	42
十、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51
第四节 发行人资信情况	63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6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63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66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66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76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77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8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8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80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81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8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3
一、备查文件目录.....	83
二、查阅地点.....	83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7年7月27日，公司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8月14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事项。

2018年2月9日，经证监许可[2018]322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发行主体：**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期债券名称：**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2、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1、2、3、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基础规模为1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4亿元。本期债券分2个品种，并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五）**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

售结果，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1亿元的基础上，追加不超过4亿元的发行额度。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

（八）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簿记询价，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后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2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3-4年内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4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内前4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5年内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前1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1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前1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2年内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2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内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4年内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4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4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第5年内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九）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3年的票面利率、在第4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和第4个计息年度付

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1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4年的票面利率、在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3年的票面利率、在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以及在第4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和第4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或品种二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十一）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或品种二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十二）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十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定价与配售方案参见发行公告。

（十四）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十五）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4月23日。

（十六）利息登记日：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七）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或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4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自回售完成后将不再计提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八）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3年4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根据回售登记情况，回售部分将于2020年4月23日和2022年4月23日兑付。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2023年4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根据回售登记情况，回售部分将于2019年4月23日、2020年4月23日、2021年4月23日和2022年4月23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十九）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二十）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二十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受、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二十二）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十三）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四）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五）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十六）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十七）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 年 4 月 18 日

发行首日：2018 年 4 月 20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8 年 4 月 20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网下认购期限：2018 年 4 月 20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二）本次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王维航

联系人：张月英

联系电话：010-80986666

传真：010-80986020

（二）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世安

联系人：李川、贾轩、邓柏林

联系电话：010-56800258

传真：010-66010583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世安

联系人：李川、贾轩、邓柏林

联系电话：010-56800258

传真：010-66010583

（四）分销商：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 17 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601

法定代表人：王勇

联系人：周健

联系电话：010-68085119

传真：010-68082635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浩天安理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12 层

负责人：刘鸿

经办律师：张玉凯、刘雷

联系电话：010-65028979

传真：010-65028866

（六）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建彪、王娟

联系电话：010-85665412

传真：010-85665367

（七）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经办评级人员：胡培、米玉元

联系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八）专项账户监管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负责人：杨伟

联系电话：010-58598600

传真：010-58598603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负责人：黄红元

联系电话：021-68804232

传真：021-68802819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负责人：聂燕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王维航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2,000,000股质押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其个人资金周转，约占其总持股数的13.03%，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9%。

发行人分别于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7月17日，召开2017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股东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物联网并购基金引入新合伙人并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及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协议约定公司及王维航先生无条件远期受让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伙份额。该份额估值=平安证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实际出资13.86亿元+平安证券在投资期内应得但并购基金尚未支付的固定收益（第1-4年为6.5%年化收益率，第5年为7%年化收益率）。公司与王维航先生对此互相提供无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

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重大股权关系或其他实质性利害关系。

第二节 本次债券的评级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信评委函字[2018]G176-F1号的《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AA级。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AA级。该信用等级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正面

（1）软件行业发展前景较好。随着信息技术的广泛使用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产业的出现，国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国内软件企业快速发展，加之当前信息安全已被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软件行业发展前景向好。

（2）作为国内领先的整合IT 服务商，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优势。公司具有工信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大一级资质，系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荣获“2016年度自主可控、高性能计算突出贡献奖”、“2016年度国产中间件创新成果奖”等奖项，并获选为2016中国IT运维标杆企业。截至2017年9月末，公司共有专利项66项，各类软件产品101件，享有软件著作权500项。

（3）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公司凭借自身丰富的项目经验积累了一批以金融、运营商、政府机构、邮政等为主的优质客户，与大量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坚持“以高端计算系统产品为基础的行业大数据和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积极进行业务开

拓和产业布局，营业收入稳步提升，运营状况稳定。

（4）财务杠杆水平适中，财务结构稳健。2014-2016年及2017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9.77%、58.14%、47.68%和53.37%，总资本化比率分别45.71%、39.08%、30.91%和41.98%，财务杠杆水平适中，财务结构稳健。

（5）融资渠道通畅。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7年9月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为28.25亿元，其中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8.57亿元，备用流动性较为充足。同时，作为A股上市公司，资本市场可作为公司重要的筹资来源，可为其日常经营和项目投资提供较好的资金支持。

2、关注

（1）技术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更新换代快，在技术消化、吸收、再创新并形成国产化产品方面存在一定风险，若公司对信息技术发展方向的把握有偏差，将造成相关资源投入的浪费和业务发展的滞缓。

（2）经营性业务利润下降，盈利能力有所弱化。受行业竞争加剧、期间费用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2014~2016年经营性业务利润分别为0.77亿元、0.67亿元和0.54亿元，经营性业务利润逐年下降，2017年1-9月，受并购GD发生较大并购费用支出影响，当期公司营业性业务利润下降至0.14亿元（剔除GD并购费用，公司经营性业务利润为0.36亿元），中诚信证评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弱化的情况保持关注。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2014-2016年末及2017年9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6.49亿元、18.79亿元、22.74亿元和26.65亿元，近三年分别确认坏账损失0.30亿元、0.46亿元和0.60亿元；公司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等业务运行周期较长，整体回款速度缓慢，近年来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且存在增长趋势，虽其增长主要源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但是应收账款基数较大，公司面临的坏账损失风险加大。

（4）商誉规模较大，后期若发生减值将影响公司盈利表现。随着2017年4月完成对GD公司的并购，公司商誉大幅增至9.16亿元，若后期被并购对象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商誉资产将发生减值，并将影响公司的盈利表现。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

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发行人名称：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维航

成立日期：1998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10,448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邮政编码：10019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月英

电话号码：010-80986666

传真号码：010-809860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713190R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承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电子工程专业承包；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仪器仪表；接受委托从事软件外包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发行人前身设立

发行人前身北京华胜天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30 日，由北京华胜计算机有限公司、王维航、刘燕京、苏纲、谢璐、刘建柱共同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硬件、显示器、计算机外部设备及应

用电子集成系统，机械电器设备，开发后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安装。

2、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3 月 7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1]18 号文批准，华胜天成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京都审字（2001）第 0008 号审计报告，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 7,000 万元按 1: 1 比例折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变更注册登记日为 2001 年 3 月 15 日。

3、首次公开发行

2004 年 4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字[2004]38 号文批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0 万股，所发行股票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9,400 万股。

4、2005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05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转增股本以 2004 年年末总股本 9,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82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2,220 万股。

5、2006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6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转增股本以 2005 年年末总股本 12,2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6,110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18,330 万股。

6、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5 月 19 日实施。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支付 2.8 股给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以换取其所持有的其余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仍为 18,330 万股。

7、2007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7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转增股本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18,33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转增 14,664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32,994 万股。

8、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7 年 8 月 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18 号《关于核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3 位特定投资者发行 1,931.43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4,925.43 万股。

9、2008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8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转增以 2007 年末总股本 34,925.4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 6,985.086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41,910.516 万股。

10、2009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9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转增股本的议案》。本次转增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41,910.5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转增 41,910,516 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46,101.5676 万股。

11、2010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1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转增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46,101.567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转增 46,101,567 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50,711.7243 万股。

12、2010 年股权激励回购股份

2010 年 7 月 20 日，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与苏纲、王维航、刘建柱、刘燕京、胡联奎、荆涛签订了相关《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10 年 8 月 4 日完成向上述股东回购股权事宜。本次回购后，公司总股本仍为 50,711.7243 万股。

13、2010 年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 2010 年度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及放弃受让激励股份的权利，导致公司未能将回购的全部 2,535.5880 万股股份全部授出，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55,000 股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为 50,486.2243 万股。

14、2011 年非公开发行

2011 年 9 月 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77 号《关于核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6 位特定投资者发行 3,903.4003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4,389.6246 万股。

15、2011 年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156,750 股，已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54,373.9496 万股。

16、2012 年第一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742,500 股，已于 2012 年 2 月 23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54,299.6996 万股。

17、2012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12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转增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54,373.949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因 2012 年 2 月 23 日公司注销了因股权激励对象离职相关的股份 742,500 股，使得本公司的总股本减少至 542,996,996 股。公司在保持转增的股份数量总数不变的前提下，对 2011 年度的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最终形成了如下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0273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65,174.4895 万股。

18、2012 年第二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3,465,789 股，已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827.9106 万股。

19、2013 年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2,245,038 股，已于 2013 年 7 月 2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603.4068 万股。

20、2014 年第一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因公司 2013 年的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股票解锁的条件，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3,135,720 股，已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289.8348 万股。

21、2014 年第二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因公司 2013 年的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股票解锁的条件，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1,475,439 股，已于 2014 年 9 月 2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142.2909 万股。

22、2014 年第三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99,024 股，已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132.3885 万股。

23、2015 年股权激励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4,430,000 股，激励对象自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

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相应增加为 64,560.3885 万股。

24、2015 年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因公司 2014 年的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股票解锁的条件，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3,878,389 股，已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172.5496 万股。

25、2016 年第一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公司执行股权激励计划过程中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50,000 股，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64,167.5496 万股。

26、2016 年限制性股票暂缓登记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暂缓登记工作，本次暂缓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000 股。公司股本相应增加为 64,182.5496 万股。

27、2016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分配的预案》。本次转增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64,182.549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转增 256,730,198 股，转增后总股本数为 89,855.5694 万股。

28、2016 年第二次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因业绩不达标及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2,692,200 股，已于 2016 年 7 月 4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89,586.3494 万股。

29、2016 年非公开发行

2016 年 10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17 号《关于核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

式向 5 位特定对象发行 208,620,689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10,448.4183 万股。

30、2017 年注销部分股权激励相关股份

因公司 2016 年的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股票解锁的条件，导致公司回购并注销相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因股权激励而获得的股份。本次回购并注销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 1,643,600 股，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予以注销，公司股本将相应减少为 110,284.0583 万股。

31、2017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6 年 10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17 号《关于核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5 位特定对象发行 208,620,689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10 月 12 日。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08,620,689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08,620,689 股。

32、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7 年 11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第十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 A 股普通股 7,150,000 股授予激励对象。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7,15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减少 7,150,000 股。

自 2017 年 12 月 13 日到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均无实际控制人。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

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五、报告期末发行人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非限售流通股	892,423,694	80.92%
限售流通股	210,416,889	19.08%
总股本	1,102,840,583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性质
王维航	91,913,216	8.33	67,953,333	境内自然人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溢鑫资产管理计划	52,155,172	4.73	-	未知
海富通基金-招商银行-厦门国际信托-厦门信托-汇金 1606 号华胜天成定增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155,172	4.73	-	未知
华安未来资产-包商银行-杭州泓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724,137	3.78	-	未知
刘燕京	24,772,454	2.25	9,446,000	境内自然人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万向信托-西溪 715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0,862,071	1.89	-	未知
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 汇义电子精选 8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862,069	1.89	-	未知
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 汇义电子精选 7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862,068	1.89	-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158,980	1.65	-	国有法人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性质
张仲华	12,961,004	1.18	-	境内自然人
合计	356,426,343	32.32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二级和三级子公司共 32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 元）
				直接	间接	
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100	-	40,921.94 港元
华胜天成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100	-	95.00 美元
深圳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40	-	2,000.00
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100	-	10,000.00
成都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100	-	2,000.00
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100	-	5,000.00
广州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100	-	2,000.00
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90	-	100.00
北京新云东方系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系统集成及计算机整机制造	56.45	-	6,200.00
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销售设备	100	-	91,200.00
北京华胜天成低碳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7.86	1.79	28,000.00
北京新云东方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系统集成及计算机整机制造	-	56.45	2,000.00
北京新云东方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及专业服务	-	56.45	1,000.00
华胜信泰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及专业服务	-	100	1,000.00
开曼 ITMS 国际有限公司	北京	开曼群岛	专业服务	-	100	200.00 美元
现代前锋软件有限公司	天津	香港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	100	100.00 美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	间接	
中国磐天集团公司	北京	英属维尔京群岛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	100	5.00 美元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百慕大	信息科技咨询及其他服务	-	56.58	20,000.00 港元
天津华胜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软件开发和专业服务	-	100	20,000.00
北京中科通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和专业服务	-	51	1,960.00
华胜蓝泰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数据中心和解决方案	-	51	2,041.00
石家庄华胜正明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软件开发和专业服务	-	70	1,000.00
北京华胜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和专业服务	-	67.16	670.00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及专业服务	-	100	10,000.00
北京华胜天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100	3,000.00
南京华胜天成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南京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	70	5,000.00
南京华胜天成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南京	系统集成及专业服务	-	80	1,510.00
南京拓维致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南京	软件开发及专业服务	-	100	500.00
广州皓竹软件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开发及专业服务	-	90	1,000.00
天津石竹软件有限公司	广州	天津	软件开发及专业服务	-	90	300.00
长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软件服务	-	100	8,333.68
南京智慧夫子庙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旅游项目开发；企业形象设计	-	54	5,000.00

1、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19 日，注册地为香港，注册资本 40,921.94 万港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与通讯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计算机与通讯系统集成服务。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46,584.60 万元，总负债 59,429.74 万元，所有者权益 87,154.8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193.84 万元，净利润 1,556.4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14,381.16 万元，总负债 112,444.53 万

元，所有者权益 101,936.63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017.34 万元，净利润 3,252.09 万元。

2、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8 日，住所为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3 号 802 室，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维航，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太阳能系统集成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电站组件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有色金属的销售；电子商务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5,650.15 万元，总负债 34,480.2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69.95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8.95 万元，净利润 1,203.53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98,911.41 万元，总负债 87,780.7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130.66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98.99 万元，净利润 9,926.01 万元。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与总负债较 2016 年末变动较大，主要由于内部往来款及预付部分项目保证金的增加所致。

3、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

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1 层东区，注册资本 91,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维航，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00,223.56 万元，总负债 13,811.03 万元，所有者权益 86,412.53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0.33 万元，净利

润-3,713.06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80,457.38 万元，总负债 26,275.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4,181.40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04.48 万元，净利润-2,147.81 万元。

4、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成立于 1973 年，注册地为百慕大，注册资本 20,000.00 万港元，是一家从事提供企业管理服务的投资控股公司，主要提供资讯科技产品及资讯科技服务两大业务，提供系统集成，软件和咨询服务，产品、解决方案和管理服务，工程支持。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83,402.14 万元，总负债 36,499.68 万元，所有者权益 46,902.4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857.95 万元，净利润 2,462.1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67,570.19 万元，总负债 92,857.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74,712.57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881.71 万元，净利润 3,992.12 万元。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与总负债较 2016 年末变动较大，主要由于该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借款增加以及将 GD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5、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 6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0 层 A01 室，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符全，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2,943.83 万元，总负债 10,903.6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040.18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77.92 万元，净利润 1,276.32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44,547.05 万元，总负债 17,952.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594.36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31.96 万元，净利润 4,549.47 万元。

6、北京华胜天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华胜天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0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1 层 1103-1106，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宁，经营范围为：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2,550.79 万元，总负债 6,640.46 万元，所有者权益 5,910.33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3.14 万元，净利润 2,819.4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2,961.49 万元，总负债 6,886.5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074.96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9.45 万元，净利润 10,147.97 万元。

7、北京华胜天成低碳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华胜天成低碳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1 层，注册资本 28,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9,533.19 万元，总负债 3,476.93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056.2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75.27 万元，净利润 1,565.92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6,179.53 万元，总负债 0.0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179.45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70.33 万元。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负债减少由于应付分红款减少所致。

8、北京华胜天成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华胜天成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3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北区，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7,199.44 万元，总负债 24,141.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58.2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65.13 万元，净利润 36.7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4,893.40 万元，总负债 22,529.14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64.26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39.95 万元，净利润-694.00 万元。

9、北京新云东方系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新云东方系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0 层南区，注册资本 6,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开发；产品设计；生产计算机软硬件；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0,130.02 万元，总负债 6,546.7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583.31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31.70 万元，净利润 -1,589.4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2,052.56 万元，总负债 9,334.46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18.09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22.64 万元，净利润-897.08 万元。

10、深圳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12 号楼 601，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研发与销售；经营电子商务；经营进出口业务。通讯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应用系统集成。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66,546.80 万元，总负债 64,211.3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35.42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24.95 万元，净利润 1,099.52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78,927.72 万元，总负债 75,004.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923.24 万元；2017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55.61 万元，净利润 1,587.82 万元。

（二）发行人重要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重要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如下表：

联营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北京	5,000.00	49.00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北京	31,516.00	35.54
杭州沃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	杭州	1,009.51	37.54
北京和润恺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会议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	北京	3,220.00	30.00
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	提供分销及实施技术风险管理产品业务	开曼群岛	新加坡元 2,070.54	35.42
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和专业服务	浙江	6,390.00	39.91

1、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39,863.00 万元，总负债 123,583.5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279.46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11,316.91 万元。

2、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0 层北 1 区，注册资本 31,516.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0,440.78 万元，总负债 74.9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365.83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1,014.81 万元。

3、杭州沃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沃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 1190 号 3 幢智汇领地科技园 A 区 A 楼 10 层 1004 室，注册资本 1,009.51 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6,866.65 万元，总负债 827.86 万元，所有者权益 6,038.79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21.29 万元，净利润 124.04 万元。

4、北京和润恺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和润恺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5 日，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4 号楼 12 层 1515-1516 注册资本 3,22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会议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154.39 万元，总负债 835.1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319.19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8.14 万元，净利润 -525.89 万元。

5、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

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 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4 日，注册地为开曼群岛，注册资本为 2,070.54 万新加坡元，经营范围为：提供分销及实施技术风险管理产品业务。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4,431.15 万港元，总负债 7,120.42 万港元，所有者权益 7,310.73 万港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91.31 万港元，净利润 -2,442.74 万港元。

6、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25 日，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6 号楼 6 层 619-628 室，注册资本 6,39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及其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楼宇系统技术服务，综合布线，安全监控及系统维护，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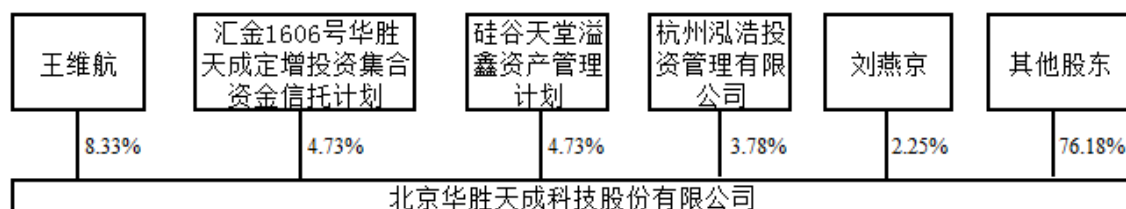
截至 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3,127.44 万元，总负债 904.4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223.02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93.57 万元，净利润 2,176.16 万元。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股权分散，截至 2017 年 9 月末，第一大股东为王维航，持有发行人

无限售流通股份 91,913,216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33%。2017 年 11 月 24 日，王维航增持发行人股份 156,142 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王维航持有发行人无限售流通股份 92,069,358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35%。发行人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王维航，51 岁，获浙江大学信息电子工程系微电子学专业硕士学位，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裁。曾任公司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第二、三、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裁，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王维航共质押发行人股份 67,000,000 股用于个人资金周转，占其总持股数的 72.77%，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08%。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王维航对其他企业的主要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王维航出资额
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00.00	20,000.00
北京中域绿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2,100.00
北京健正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北京道朴健正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495.00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及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日期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股份数（股）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债券情况
王维航	董事长兼总	男	2017.12.8-2020.12.7	91,913,216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日期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股份数（股）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债券情况
	裁				
崔勇	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男	2017.12.8-2020.12.7	140,000	无
李伟	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352,520	无
王斌	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刘清涛	董事兼副总裁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王粤鸥	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刘笑天	独立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赵进延	独立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芦广林	独立董事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符全	监事会主席	男	2017.12.8-2020.12.7	无	无
程亚光	监事	女	2017.12.8-2020.12.7	无	无
刘亚玲	监事	女	2017.12.8-2020.12.7	211,100	无
代双珠	副总裁	女	2017.12.8-2020.12.7	275,106	无
张月英	董事会秘书	女	2017.12.8-2020.12.7	11,200	无
张秉霞	首席财务官	女	2017.12.8-2020.12.7	无	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 1/3；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的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设总裁 1 名，副总裁若干名。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不存在与《公司章程》相抵触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从业经历

1、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 王维航，51 岁，获浙江大学信息电子工程系微电子学专业硕士学位，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裁。曾任公司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第二、三、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裁，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裁。

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崔勇，50 岁，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兼执行副总裁、公司系统产品（板块）和服务（板块）总经理，香港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信行业总经理、存储增值事业部总经理，系统产品事业部总经理，系统产品板块总经理。

董事 李伟，53 岁，长江商学院 EMBA 硕士，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曾任南京金陵科技大学讲师，江苏省证券公司江苏东方证券经纪有限公司经理，江苏有富远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投资部总经理，南京伟中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银河科技（000806.SZ）银河南方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风险投资研究院华东代表处主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事业本部上海业务部总经理。

董事 王斌，52 岁，毕业于北京商学院会计系（现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分获会计学学士、会计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并任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财务学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博士生导师。

董事 刘清涛，48 岁，北京科技大学计算机网络硕士，2017 年 8 月加入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裁。曾任冶金部自动化研究院多媒体所研发部经理，联想集团研发总监，闪联公司副总裁，大唐电信（600198）公司副总裁，大唐电信科技产业集团物联网和行业信息化事业部副总经理，新大陆（000997）公司总经理。刘清涛先生有超过 24 年的从业经历，拥有丰富的 ICT 产业经验和上市公司管理经验。

董事 王粤鸥，43 岁，英国威尔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香港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及执行董事，香港自动系统集团全资附属公司美国 Grid Dynamics International, Inc. 及联营公司新加坡 i-Spri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广州石竹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董事。王粤鸥先生曾任香港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港交所：00771）财务总监及联席公司秘书，广州衡纬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以及纬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经理等管理职位。

独立董事 刘笑天，43 岁，本科学历，自动化工程师。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市优尼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部门经理。曾任辽宁国际自动化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台湾研华科技销售工程师、艾默生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软件事业部销售经理、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软件解决方案业务发展经理、优集（中国）有限公司数字化制造事业部副总裁、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数字化服务部总监、阿里巴巴 YunOS 事业群 IOT 基础设施部总监、浙江阿里巴巴机器人有限公司 CEO。

独立董事 赵进延，49 岁，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信息安全高级测评师。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国信新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副理事长兼云应用分会副理事长、政务信息化分会副理事长，中国信息协会信息安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理事，行业（私有）云安全能力者联盟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大数据安全技术联盟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曾任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 芦广林，60 岁，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任河南大学（会计专业）、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职业导师。曾任北京中发道勤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 符全，54 岁，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学士学位。2013 年 4 月加入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美国安泰公司总经理，太阳计算机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方区副总经理、公司大中华区高级经理、全球客户运营中心大中华区总经理、亚太区高级经理等，并任甲骨文软件系统（中

国）有限公司亚太区高级经理，云基地北京天地云箱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北京东方网信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监事 程亚光，48 岁，获中国人民大学信息资源管理学院学士学位。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0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企业规划部经理，负责公司投融资工作。曾任信息产业部电子六所所长秘书，北京六所华胜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中国和平（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经理。

监事 刘亚玲，43 岁，人力资源硕士。现任公司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集团人力资源总监职务，曾任清华同方电子公司人力资源/行政总监，翰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拥有 16 年 IT 行业上市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经验，主导多个人力资源变革项目，曾在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进修“人力资源与领导力”课程，曾担任公司第二、三、四、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 王维航，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副总裁 崔勇，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副总裁 刘清涛，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副总裁 代双珠，37 岁，对外经贸大学资本运营专业 EMBA（企业融资、并购及重组方向）。现任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华胜信泰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北京新云东方系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华胜天成华南平台副总经理、软件应用事业部副总经理、企业通讯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并曾先后担任华胜天成第五届董事会秘书、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秘书 张月英，39 岁，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5 年加入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助理、新业务部运营和业务拓展总监、证券事务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等。

首席财务官 张秉霞，41 岁，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同时拥有会计学和国际税务学双学士学位。在加入公司之前，曾就职于太原市国税局、北京搜狐互联网公司、盛大无线等公司，从事互联网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十

多年，熟悉 US/HK/A 股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在财务、税务、投融资及资本运作方面的经验丰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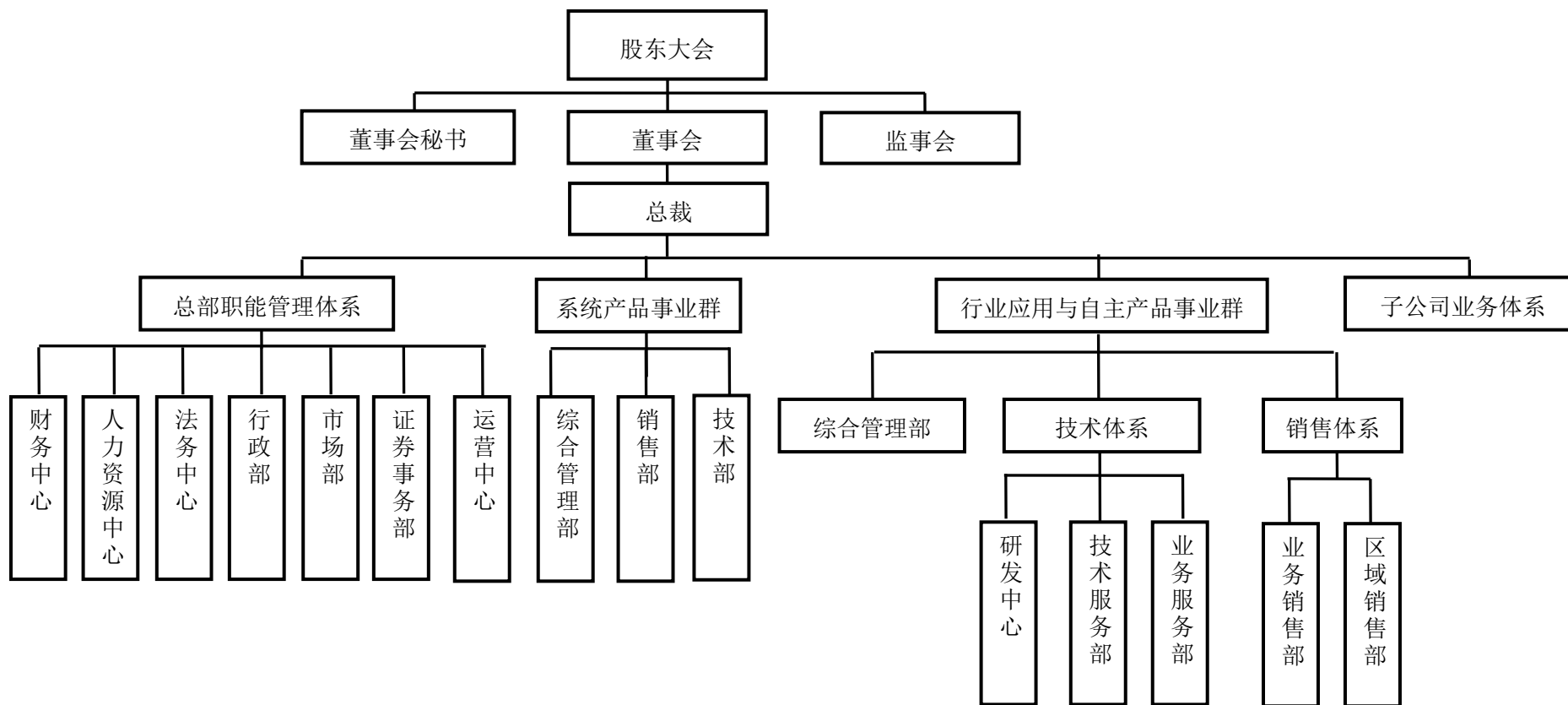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华胜天成担任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维航	董事长	北京道朴健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健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中域绿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国能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王粤鸥	董事	i-Spri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王斌	董事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笑天	独立董事	深圳市优尼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部门经理
赵进延	独立董事	北京国信新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芦广林	独立董事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九、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各部门工作职责如下：



1、财务中心：负责对公司预决算、会计、税务、经营业绩、资金、子公司财务等监控、预警和管理。

2、人力资源中心：负责为业务提供人力资源相关业务和数据、建议以供决策；负责提供人力资源相关公共服务，以供业务顺利进行，具体包括人力资源预算预警和监控、人员招聘、培训、员工关系、薪酬、绩效、福利、人才管理等职能。

3、法务中心：负责架构、维护、完善公司的法务体系，并为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子公司提供法务意见和合规性意见为主。

4、行政部：公司楼宇基建与固定资产管理，办公环境与设施管理，员工行政服务所需工作支持等。

5、市场部：统筹规划公司品牌推广战略，并制定长、中、短期目标；拓展公司市场战略，把握公司在行业中的发展方向，完成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定位，及时提供市场反馈和建议；建立良好的媒体关系，多渠道宣传公司，提升公司品牌及各产品线品牌的认知和认可度。和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相关协会及第三方评测机构建立良好关系以获取对公司有利资源。

6、证券事务部：负责以证券事务（规范运作及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股权事务管理）为基础，以组织实施公司资本市场运作和再融资为重点，加强外部衔接与沟通，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市场价值，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7、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内外综合性的会议与综合性事务等。

8、研发中心：负责 BSM、云机、大数据一体机等研发。

9、技术服务部：负责自有产品实施安装、服务交付、系统集成交付等。

10、业务服务部：负责咨询、解决方案、产品管理及技术支持、自主产品二次开发交付等。

11、业务销售部：负责通信行业、大客户、BSM 产品、智慧城市、代理产品及自主产品等销售业务。

12、区域销售部：负责区域销售业务。

（二）发行人治理结构

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日常运作。

1、股东大会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充分顺利地行使表决权：

（1）股东大会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公司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普通债券等做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和代表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¹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六）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以上的股东提出的提案；

17)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关联交易事项；

18)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召开过 20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主要决议
1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2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 11 项议案
3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4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5 项议案
5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6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延期复牌的议案》
7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8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9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11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2 项议案
12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 6 项议案
13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14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
15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间接控股子公司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发行可转债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16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物联网并购基金及签署有限合伙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17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9 项议案
18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物联网并购基金引入新合伙人并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及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
19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20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董事会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 1/3。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1）董事会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报废、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召开过 43 次董事会。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经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可以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每一委员会至少 3 人，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相关专业人士。公司各专门委员会人选由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选举产生的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责

1) 对《公司章程》及《投资管理办法》规定需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等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

- 1)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2)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3)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沟通；
- 4)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 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 6) 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7)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责

1) 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研究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人员的人选；

- 4) 对董事候选人、总裁、董事会秘书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5)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 1) 根据董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范围、职责、重要性及外部薪酬水平, 提议上述人员的薪酬计划或分配方案;
- 2) 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对董事会成员、公司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等;
- 3) 组织评价公司董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及绩效表现;
- 4) 接受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考核与薪酬的投诉;
- 5) 在认为必要的情况下, 聘请外部专家作为长期顾问, 对某专题也可一次性聘请多名外部专家或顾问进行讨论, 提供咨询服务, 其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 报董事会批准。上述费用由公司承担。长期顾问不得多于二名;
- 6)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4、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 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 连选可以连任,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 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 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 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履行监事职务。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1) 监事会职权

-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 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

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召开过 29 次监事会。报告期内，发行人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

5、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裁一名，设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裁每届任期 3 年，总裁连聘可以连任。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十、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 经营范围

根据发行人营业执照记载，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

术服务、技术培训；承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电子工程专业承包；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仪器仪表；接受委托从事软件外包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结构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自主产品、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信息安全等领域，具体业务涵盖可信计算系统及装备、互联网金融服务、IT 产品化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增值分销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及软件开发业务及专业服务业务。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229,244.30	58.10	266,708.49	55.56	259,771.57	54.20	235,754.08	55.10
软件及软件开发	34,477.40	8.74	58,004.30	12.08	55,965.68	11.68	64,904.48	15.17
专业服务业务	127,821.87	32.40	140,374.98	29.24	133,290.20	27.81	114,637.96	26.79
金融服务类业务	-	-	10,408.23	2.17	28,897.74	6.03	11,308.23	2.64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91,543.58	99.23	475,496.00	99.06	477,925.19	99.71	426,604.75	99.71
其他业务收入	3,024.99	0.77	4,507.30	0.94	1,373.11	0.29	1,249.70	0.29
营业总收入	394,568.57	100.00	480,003.30	100.00	479,298.30	100.00	427,854.45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207,929.09	63.26	234,100.27	59.21	229,143.42	57.61	214,873.13	61.82
软件及软件开发	27,757.36	8.44	43,320.11	10.96	44,545.53	11.20	46,981.23	13.52
专业服务业务	91,954.66	27.97	110,277.44	27.89	98,386.45	24.74	79,287.84	22.81
金融服务类业务	-		6,219.74	1.57	25,590.33	6.43	6,246.40	1.80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27,641.10	99.68	393,917.56	99.63	397,665.73	99.98	347,388.60	99.95
其他业务成本	1,065.71	0.32	1,476.11	0.37	78.51	0.02	190.07	0.05
营业成本	328,706.81	100.00	395,393.67	100.00	397,744.24	100.00	347,578.67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21,315.21	32.36	32,608.22	38.54	30,628.15	37.56	20,880.95	26.01
软件及软件开发	6,720.04	10.2	14,684.19	17.36	11,420.15	14	17,923.25	22.33
专业服务业务	35,867.21	54.46	30,097.54	35.57	34,903.75	42.8	35,350.12	44.04
金融服务类业务	-	-	4,188.49	4.95	3,307.41	4.06	5,061.83	6.31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63,902.48	97.03	81,578.44	96.42	80,259.46	98.41	79,216.15	98.68
其他业务毛利	1,959.28	2.97	3,031.19	3.58	1,294.60	1.59	1,059.63	1.32
毛利合计	65,861.76	100	84,609.63	100	81,554.06	100	80,275.78	1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构成情况

单位：%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9.30	12.23	11.79	8.86
软件及软件开发	19.49	25.32	20.41	27.61
专业服务业务	28.06	21.44	26.19	30.84
金融服务类收入	-	40.24	11.45	44.7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6.32	17.16	16.79	18.57
其他业务毛利率	64.77	67.25	94.28	84.79
毛利率	16.69	17.63	17.02	18.76

发行人 2016 年主营业务分行业及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2016 年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政府	109,496.77	94,119.01	15,377.77	14.04
电信运营商	100,447.94	87,494.82	12,953.12	12.90
金融	49,883.49	42,682.65	7,200.84	14.44
其他	215,667.80	169,621.10	46,046.70	21.35
合计	475,496.01	393,917.57	81,578.44	17.16
2016 年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华北、东北区	226,839.58	183,294.74	43,544.84	19.20
华东区	39,436.55	31,819.58	7,616.97	19.31
华南区	26,582.29	20,444.04	6,138.25	23.09
西南、西北区	52,134.60	43,420.58	8,714.02	16.71
港澳台及东南亚地区	130,502.99	114,938.63	15,564.36	11.93
合计	475,496.01	393,917.57	81,578.44	17.16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1）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主要由系统规划、系统设计、应用平台搭建、计算机及网络平台建设、软硬件集成、工程实施等构成，公司以集成商身份，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分别向多家供应商采购软硬件、服务等，并集成为一套解决方案提供给客户。客户只需与集成商一方签署集成项目合同，由集成商分别与各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协调各供应商履约进度并最终向客户交付。按业务类型分为两类：

1) 平台系统集成，覆盖电信、金融、政府及其他行业的计算机及通信平台的有关产品及技术的集成。涉及计算机服务器技术、存储技术、网络技术、通讯技术、安全技术、操作系统技术、业务连续性技术、系统管理技术、数据管理技术等。

2) 应用系统集成，为电信、金融、政府及其他行业提供软件产品的集成。涉及数据库系统、中间件系统、安全系统、监控系统等。

（2）软件及软件开发

公司的软件业务主要包括软件产品及软件解决方案两方面。

公司主要软件产品包括：业务运营支撑云服务平台及系列软件、供应链金融云服务平台及系列软件、IT 运维云服务平台及系列软件。自主产品包括：1）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系列产品（可信服务器、可信操作系统、可信数据库、可信中间件及工具软件）；2）云计算架构系列产品（云计算+云存储+云安全）；3）大数据系列产品（大数据管理与分析共性服务支撑平台平台及应用）；4）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产品。

主要产品用途：1）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系列产品：为国内关键领域客户提供可信、可用、有知识产权的国产化高端计算系统解决方案，满足中国重要应用系统（如金融、电信、政府、社保、财税等）的高性能、高可靠和高安全的需求，解决国内高端计算系统的信息安全问题，为国内正在快步进入的“云”时代、大数据应用、互联网+、物联网、两化融合、智能制造及未来的 5G 通信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和更多的可能性。

2）云计算架构系列产品：为客户提供基于云计算的“一站式”服务。

3）大数据系列产品：面向大数据采集、管理、分析、挖掘及展现，通过统计分析和数据挖掘功能、业务建模等功能，助企业决策者实现准确、快速、友好、智能的决策分析，为各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大数据分析决策解决方案。

4）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产品：为中小型企业提供“一触即开”的企业级可信云数据中心，提供“云数据中心租用及管理”服务。

软件及自主产品解决方案包括：虚拟化系统、云存储备份归档容灾系统、桌面云、绿色机房监控、业务服务管理系统、数据中心安全等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用途：华胜天成作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提供商，针对客户需求，集成并整合软件、硬件、服务等，向客户交付提供满足其需求的方案。

（3）专业服务业务

公司的专业服务业务包括 IT 运维服务和专业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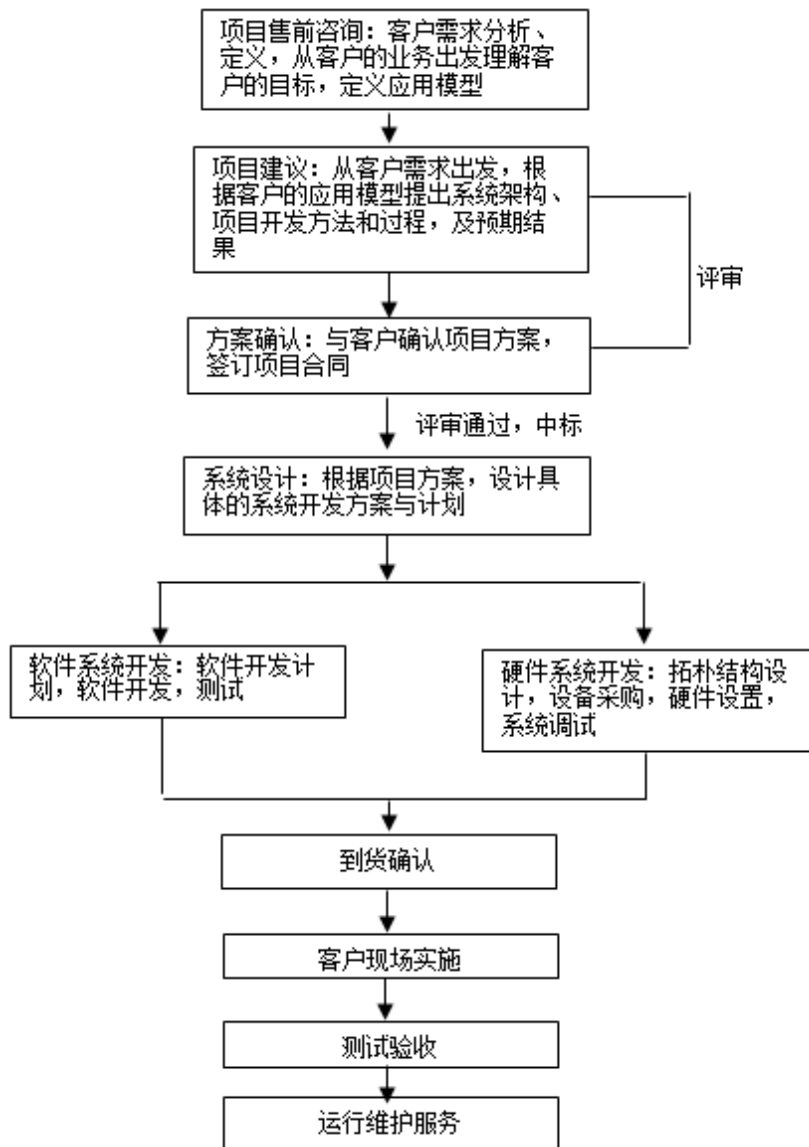
IT 运维服务是针对 IT 系统的运行支持与维护服务，包括 IT 设备的维保服务、IT 系统的整体运行外包服务等。

专业服务的内容为项目型的专业服务，包括：信息安全评估、咨询及实施服务；数据中心容灾咨询服务；云计算解决方案设计及咨询服务；IT 系统集成咨询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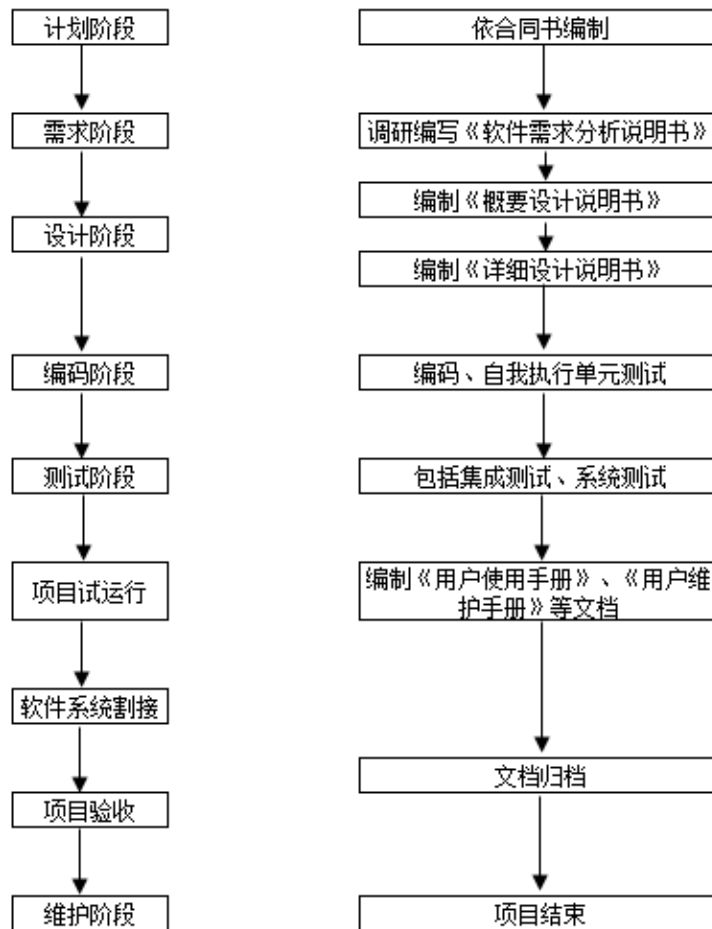
主要服务用途：通过用户访谈和需求澄清、系统详细设计、系统部署和方案实现等环节，在深入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结合产业发展的趋势的基础上，为行业用户提供信息安全、容灾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等专业咨询服务，帮助用户制定专业化策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企业信息安全、容灾能力、运营效率等方面的能力。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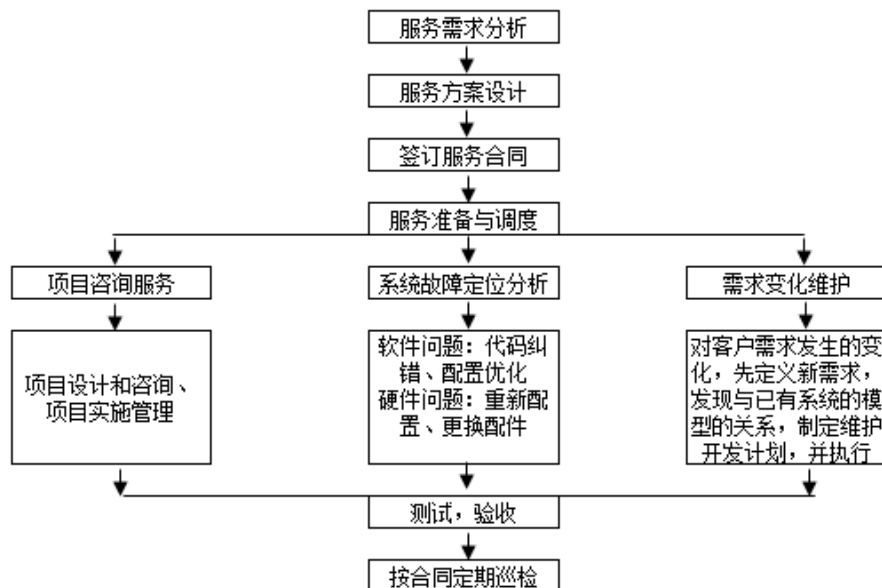
（1）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2) 软件及软件开发



(3) 专业服务业务



3、研发情况

发行人采用项目管理的研发模式。发行人对研发项目管理已建立了市场分析、立项论证、开发实施、测试验证、产品试产、项目验收等一整套符合公司《质量手册》要求的研发管理体系。发行人具有独立的研发能力，同时也会根据具体研发项目情况采取委托开发、协议外包、共同开发等方式。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研发支出方面的项目及其预计后续资本支出情况如下：

公司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2016年完成的非公开发行项目，即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简称TOP项目）和大数据平台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简称大数据项目）。2016年，公司募集资金约24.20亿，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约23.78亿元。具体投向如下：

单位：亿元

资金用途	承诺投资总额
TOP项目	14.00
大数据项目	3.00
补充流动资金	6.78
合计	23.78

Top 项目、大数据项目的建设期均为两年，2016 年为密集投入期，目前两个项目均已完成大部分投资，后续投资将由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的使用。

同时，以上研发项目均已经开始产生回报。自主服务器、存储、数据库和中间件等高端计算系统基础软硬件产品已经开始产生销售收入。随着研发项目进入回收期，未来将有效提升公司收入和利润。

综上所述，发行人研发情况以及后续资本支出需求目前不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但未来因市场、行业等因素变动，若已投入的研发支出不能产生预计利润，发行人未来收益将面临一定程度不确定，可能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采购情况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按照业务板块进行划分，每个板块的采购由各业务板块的采购人员负责。公司采取按需采购，在收到客户订单并确认后，通过公司采购系统形成采购订单，业务板块采购部对外进行采购。

（2）具体采购下单方式

采购下单以“以销定采”为原则，即在销售订单审批完毕、采购人员在接到采购指令后，由采购专员根据销售合同所需标的及供货流程等具体情况，在采购经理、事业群经理等全部审批流程通过后进行下单。公司采购采取直接采购与间接采购相结合方式。直接采购指公司直接向原厂采购，间接采购指公司通过中间商进行采购，具体采取那种采购方式根据具体的情况确定。公司一般优先采购集团内部资源。

1) 原厂下单

公司针对销售产品需求，按照原厂下单（主要指 H3C，华为，HP、CISCO，联想，戴尔、AVAYA 等产品下单）流程进行下单采购。结算方式以电汇为主，部分原厂下单可以以银承作为结算方式。

公司拥有戴尔 preferred 合作伙伴、联想解决方案战略合作伙伴、华为多产品一级分销商、IBM 解决方案供应商、新华三 H3C 金牌代理商等多项优质代理资质，通过与这些国内外知名 IT 厂商的合作，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服务能力。

2) 对外采购

即公司与非原厂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采购人员在接到采购指令后，根据销售订单标的及供货流程情况，在公司供应商资源池中寻找合适的供应商，在采购申请审批流程结束后签署采购合同。如供应商资源池不满足，则需要选择新的供应商。结算方式包括电汇、银承、商承。

（3）新供应商的选择

1) 收集相关资料, 填写《供应商信息登记表》。

2) 对供应商进行评定, 相关处理包括:

对优秀供应商予以鼓励; 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改进或合同变更, 视需要进行违约责任赔偿及终止合同的处理。

3) 采集服务需求: 供应商联系人在需要时获取服务需求。服务需求来自于具体项目采购需求, 或者战略要求等。

4) 供应商信息收集及服务能力问卷: 供应商联系人根据服务需求收集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须提交加盖公章的公司相关资质证明原件; 供应商联系人生成《供应商信息登记表》、《供应商服务能力调查表》。

5) 供应商调查: 供应商联系人、供应商管理经理将《供应商信息登记表》、《供应商服务能力调查表》提交给供应管理审批人进行审批; 供应商管理经理汇总审批结果汇总并存档。

6) 合格供应商审批: 供应商管理经理形成《供应商服务能力调查表》, 提交供应商管理审批人, 对供应商进行审批。

7) 供应商列表更新及通知: 供应商联系人更新供应商名单; 供应商联系人通过邮件方式通知外部供应商、其他内部供应商联系人及供应商管理经理。

(4) 供应商日常管理

1) 制订供应商管理制度: 供应商管理经理制订《备件供应商管理制度》, 供应商联系人与服务供应商签署服务购销协议约定管理及考评内容。

2) 对供应商进行日常评价: 备件供应商: 供应商联系人及供应商流程经理遵照《备件供应商管理制度》进行日常评价, 并形成《备件供应商日常监控表》; 服务供应商: 供应商联系人及供应商流程经理遵照购销协议中约定的条款进行日常评价, 并按合同内容需要形成相应的验收报告或确认单, 作为验收或付款的依据。

3) 协助供应商制订服务改进措施: 根据需要, 由供应商联系人协助供应商制订服务改进措施, 并监督形成《供应商整改措施记录表》。

4) 监督改进措施的执行：供应商管理经理依据《供应商整改措施记录表》监督供应商改进计划的执行进度和结果。

5) 定期供应商回顾评定及变更评估备件供应商评定：根据《备件供应商管理制度》规定定期举行供应商评定，与备件管理中心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供应商表现进行评定，并形成《供应商评定表》；服务供应商评定：根据购销协议约定进行评定，并根据需求形成《供应商评定表》。

（5）各版块主要供应商

1)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HP、CISCO、IBM 等。

2) 软件及软件开发：HP、CISCO、IBM、AVAYA 等。

3) 专业服务业务：HP、CISCO、IBM，主要采购内容为原厂维保服务、安装服务。

5、销售情况

（1）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以集成商身份，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分别向多家供应商采购软硬件、服务等，并集成为一套解决方案提供给客户。客户只需与集成商一方签署集成项目合同，由集成商分别与各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协调各供应商履约进度并最终向客户交付。

销售政策：就产品以及系统集成销售，公司会具体划分客户等级，客户分为二次销售方和最终用户。针对二次销售方的销售政策从回款风险、信用期限、产品特征等方面进行评估后进行信用额度的释放；针对最终用户的销售政策，从投标立项开始跟进项目所需产品以及服务，以客户需求为主导完成订单签署同时达成公司利润以及回款要求。

主要客户：政府机构、电信运营商、金融企业。

（2）软件及软件开发

销售策略：在我司现有软件版权销售基础上拓展新的软件需求客户，常驻客户一线第一时间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软件开发，达成优秀的软件交付能力。

主要客户：政府机构、电信运营商、金融企业、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3）专业服务业务

销售策略：通过客户的 IT 专业类服务需求，完成定制性调研以及后期集成操作。如 IT 搬迁、机房建设、机器维保等专项服务。公司通常针对此类服务的结算原则是分期支付，如产生配件费用进行追加。

主要客户：电信运营商、金融企业。

第四节 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共获得各机构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282,520.00万元，已使用额度196,800.22万元，尚余额度85,719.78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银行授信额度表

单位：万元

授信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招商银行	31,000.00	8,528.58	22,471.42
浦发银行	30,620.00	21,292.21	9,327.79
中信银行	20,000.00	19,760.60	239.40
交通银行	25,000.00	17,713.84	7,286.16
汇丰银行	23,400.00	18,372.06	5,027.94
兴业银行	35,000.00	31,641.05	3,358.95
北京东亚	32,500.00	5,000.00	27,500.00
华夏银行	45,000.00	44,113.11	886.89
江苏银行	10,000.00	378.78	9,621.22
渤海银行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282,520.00	196,800.22	85,719.78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出现过严重违约现象。

三、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存续可交换公司债券3.5亿港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债券及其他直接债务融资工具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各类直接融资发行及偿还

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证券简称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 评级	主体 评级	票面利率 (%)	发行规模 (亿元)	证券 类别	是否 存续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华天成	2013-3-13	2018-3-13	AA	AA	5.80	9.00	公司债	否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动系统 0% CB2020	2017-3-21	2020-3-21	-	-	-	港元 3.50	可转债	是

四、本次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计划为人民币8.00亿元。以8.00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8亿元，占发行人截至2017年9月末所有者权益（549,855.97万元）的比例为14.55%，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法规规定。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26	2.02	1.64	1.89
速动比率（倍）	1.11	1.69	1.42	1.62
资产负债率（%）	53.37	47.68	58.14	59.77
利息倍数	3.27	1.62	2.53	2.4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 4、利息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5、贷款偿还率=本期已经偿还的到期贷款/本期已经到期的贷款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支付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信息主要摘自本公司财务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指标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110ZA3249 号、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3523 号和致同审字(2017)第 110ZA45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 1-9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4,391,913.59	2,327,580,998.84	1,540,956,775.37	1,738,745,309.13
应收票据	166,172,109.29	331,118,750.07	73,377,351.89	57,684,318.55
应收账款	2,664,950,792.86	2,273,520,786.65	1,878,579,269.85	1,649,312,260.82
预付款项	850,748,630.31	211,731,620.30	258,277,887.18	200,920,288.86
其他应收款	197,880,548.01	89,304,286.06	245,815,416.11	77,448,648.94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892,296,667.72	1,249,596,033.47	645,245,312.48	675,967,14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384,460.52	89,532,963.98	93,885,070.44	301,150,743.41
其他流动资产	1,178,286,961.58	1,115,361,555.44	68,389,122.00	71,319,046.23
流动资产合计	7,510,112,083.88	7,687,746,994.81	4,804,526,205.32	4,772,547,761.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5,358,111.83	307,266,643.00	125,924,675.00	67,400,000.00
长期应收款	3,336,754.24	3,609,603.02	43,625,231.05	585,903,776.55
长期股权投资	793,453,454.86	401,714,901.69	227,673,696.14	63,845,660.81
投资性房地产	134,088,685.72	137,885,496.89	38,667,031.36	41,058,305.60
固定资产	476,976,417.72	491,841,779.57	579,599,070.58	201,671,558.28
在建工程	-	-	2,919,980.00	213,051,760.55
无形资产	506,244,111.92	531,636,066.73	431,048,714.23	278,924,311.08
开发支出	264,906,189.01	231,392,718.71	199,783,882.85	61,118,673.08
商誉	916,492,041.74	217,850,174.73	211,112,085.14	205,156,811.34
长期待摊费用	1,560,061.59	3,694,166.76	3,770,040.06	4,616,87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21,350.46	70,452,961.26	54,780,754.22	35,302,22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47,000.00	10,147,000.00	54,202,310.00	77,520,850.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1,784,179.09	2,407,491,512.36	1,973,107,470.63	1,835,570,811.20
资产总计	11,791,896,262.97	10,095,238,507.17	6,777,633,675.95	6,608,118,57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8,031,193.05	397,844,485.12	595,418,659.52	511,316,420.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572,145.43	-	-	-
应付票据	607,695,223.66	1,067,923,553.42	288,286,907.47	94,158,175.20
应付账款	1,200,323,939.57	1,309,109,402.36	1,122,338,462.53	892,243,384.41
预收款项	490,475,018.69	563,300,643.07	517,665,459.29	384,086,573.53
应付职工薪酬	64,665,312.27	95,504,667.49	89,117,115.68	72,203,138.88
应交税费	69,588,001.29	46,530,563.63	122,783,531.34	109,538,109.46
应付利息	28,706,392.73	41,760,000.00	41,760,000.00	46,693,055.62
应付股利	4,928.43	27,548,696.50	3,225.70	12,945.97
其他应付款	161,868,232.49	130,119,546.48	117,536,370.34	119,273,357.77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791,746.96	-	39,960,000.00	293,043,134.50
其他流动负债	148,278,383.92	126,416,060.55	-	-
流动负债合计	5,937,000,518.49	3,806,057,618.62	2,934,869,731.87	2,522,568,29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445,984,217.28
应付债券	205,787,037.53	897,586,709.35	895,899,016.22	894,302,344.25
预计负债	1,772,561.57	18,830,408.93	10,038,438.45	3,350,412.86
递延收益	84,332,439.40	82,702,193.09	91,040,177.78	74,257,74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83,020.99	8,130,012.05	8,817,098.28	9,106,8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660,989.28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336,048.77	1,007,249,323.42	1,005,794,730.73	1,427,001,519.93
负债合计	6,293,336,567.26	4,813,306,942.04	3,940,664,462.60	3,949,569,815.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2,841,183.00	1,104,484,183.00	641,725,496.00	641,323,885.00
其它权益工具	5,474,221.07	-	-	-
资本公积	2,559,208,582.23	2,579,027,752.11	683,039,475.32	643,434,985.19
减：库存股	20,319,768.00	38,868,336.00	67,829,440.00	27,555,953.85
其它综合收益	-27,229,048.92	11,286,150.98	-26,144,065.77	-51,603,784.39
盈余公积	186,577,599.29	186,577,599.29	182,942,279.11	176,199,430.83
未分配利润	1,099,654,898.79	943,736,210.43	943,514,815.02	933,817,06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6,207,667.46	4,786,243,559.81	2,357,248,559.68	2,315,615,632.02
少数股东权益	592,352,028.25	495,688,005.32	479,720,653.67	342,933,125.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98,559,695.71	5,281,931,565.13	2,836,969,213.35	2,658,548,75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91,896,262.97	10,095,238,507.17	6,777,633,675.95	6,608,118,573.0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45,685,700.26	4,800,033,043.15	4,792,983,046.38	4,278,544,505.57
其中：营业收入	3,945,685,700.26	4,800,033,043.15	4,792,983,046.38	4,278,544,505.57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3,954,821,370.01	4,819,904,746.36	4,771,616,065.00	4,224,410,904.29
其中：营业成本	3,287,068,141.49	3,953,936,729.39	3,977,442,409.30	3,475,786,730.14
税金及附加	12,302,152.11	24,971,727.56	19,113,538.62	18,571,136.19
销售费用	220,011,713.18	242,704,593.96	357,416,373.20	378,579,185.90
管理费用	309,291,119.66	440,192,204.52	300,578,790.06	257,756,262.81
财务费用	103,166,929.42	84,267,595.29	71,755,993.33	70,582,040.47
资产减值损失	22,981,314.15	73,831,895.64	45,308,960.49	23,135,548.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3,080.84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876,452.48	50,046,070.15	51,121,589.48	39,855,871.90
其他收益	9,966,108.11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773,810.00	30,174,366.94	72,488,570.86	93,989,473.18
加：营业外收入	7,662,624.50	28,215,926.93	41,205,675.28	26,062,587.07
减：营业外支出	4,375,021.86	9,537,045.28	8,409,222.60	3,925,245.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061,412.64	48,853,248.59	105,285,023.54	116,126,814.46
减：所得税费用	29,453,183.40	8,871,846.71	-1,026,618.42	10,658,479.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608,229.24	39,981,401.88	106,311,641.96	105,468,33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008,087.85	35,799,190.39	51,770,171.12	95,133,561.09
少数股东损益	8,600,141.39	4,182,211.49	54,541,470.84	10,334,774.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099,305.66	46,894,583.60	32,628,547.56	-75,019.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508,923.58	86,875,985.48	138,940,189.52	105,393,31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492,887.95	73,229,407.14	77,229,889.74	95,375,966.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3,964.37	13,646,578.34	61,710,299.78	10,017,348.9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4,582,118.60	6,307,295,036.05	5,915,543,114.04	5,279,713,50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5,672.92	7,137,620.17	8,611,906.74	15,656,341.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413,899.57	115,446,583.15	23,426,029.65	45,917,31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4,621,691.09	6,429,879,239.37	5,947,581,050.43	5,341,287,15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2,170,009.09	5,038,439,102.49	4,416,861,515.95	3,911,458,162.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5,471,190.48	825,889,960.97	795,793,411.52	788,620,24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650,253.66	129,509,802.95	128,499,359.97	119,295,77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82,951.27	306,538,433.70	274,703,061.41	245,424,96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8,374,404.50	6,300,377,300.11	5,615,857,348.85	5,064,799,13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52,713.41	129,501,939.26	331,723,701.58	276,488,01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9,565,892.69	5,989,217,015.37	997,848,087.87	1,295,695,3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64,892.72	65,035,581.59	24,391,068.09	22,637,86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83.30	137,271.81	225,410,392.81	240,050,64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821,502.00	2,502,303.42	33,097,241.74	1,368,281.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12,108.26	193,305,584.80	88,866,357.98	89,431,78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5,949,278.97	6,250,197,756.99	1,369,613,148.49	1,649,183,90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041,279.04	369,688,264.32	425,830,914.67	666,195,6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88,505,103.84	7,255,545,101.00	1,168,102,843.98	1,391,3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3,401,838.16	-	16,059,183.95	22,677,749.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784,420,164.06	10,000,000.00	117,800,000.00	56,671,112.73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0,368,385.10	7,635,233,365.32	1,727,792,942.60	2,136,854,46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419,106.13	-1,385,035,608.33	-358,179,794.11	-487,670,56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518,927.53	2,440,340,494.67	176,798,167.48	156,897,309.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39,712,991.67	1,116,981,361.02	1,304,491,822.91	1,482,430,744.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5,139,993.87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141,890.1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5,371,913.07	3,557,321,855.69	1,493,431,880.51	1,639,328,053.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6,746,481.74	1,362,088,659.68	1,467,725,985.16	854,374,744.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310,386.00	134,359,344.05	114,701,378.33	119,358,124.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33,471.92	49,172,005.27	45,756,829.66	73,342,86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990,339.66	1,545,620,009.00	1,628,184,193.15	1,047,075,72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81,573.41	2,011,701,846.69	-134,752,312.64	592,252,323.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51,928.96	4,991,688.92	12,531,905.07	366,220.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42,175.09	761,159,866.54	-148,676,500.10	381,435,99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767,323.32	1,507,607,456.78	1,656,283,956.88	1,274,847,96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025,148.23	2,268,767,323.32	1,507,607,456.78	1,656,283,956.88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7,729,490.35	1,158,717,359.31	780,639,925.15	977,141,500.31
应收票据	23,994,047.08	259,130,696.03	23,708,417.55	38,746,795.02
应收账款	1,590,275,031.25	1,656,346,477.80	1,390,646,676.59	833,289,517.99
预付款项	519,866,349.75	151,534,201.19	216,594,219.52	246,128,336.71
其他应收款	1,403,490,571.81	445,278,422.60	1,010,363,527.38	208,169,499.16
应收股利	-	6,220,317.44	-	-
存货	400,043,974.38	509,024,751.47	403,927,570.69	358,955,15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50,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245,019,426.49	980,099,541.57	19,426.49	50,003,735.15
流动资产合计	4,870,418,891.11	5,166,351,767.41	3,875,899,763.37	2,712,434,538.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0,044,250.00	127,000,000.00	18,0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2,539,504,708.43	1,856,962,612.73	934,915,285.24	801,037,279.72
投资性房地产	131,073,337.03	133,437,035.34	27,334,507.20	27,971,675.20
固定资产	309,719,128.77	321,985,084.63	483,950,121.33	119,095,756.38
在建工程	-	-	2,919,980.00	213,051,760.55
无形资产	377,605,589.81	432,138,021.09	377,537,256.62	230,530,004.97
开发支出	44,130,828.77	15,562,803.56	96,123,814.22	47,598,083.06
长期待摊费用	-	60,833.43	206,833.47	352,83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15,765.26	34,894,585.68	36,957,295.99	20,617,66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000.00	147,000.00	-	110,343,285.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0,940,608.07	2,922,187,976.46	1,977,945,094.07	1,570,598,345.98
资产总计	9,081,359,499.18	8,088,539,743.87	5,853,844,857.44	4,283,032,88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7,710,253.62	314,832,452.19	380,000,000.00	345,000,000.00
应付票据	526,000,023.74	698,704,123.12	281,830,185.47	91,999,128.88
应付账款	693,502,312.91	1,100,515,726.28	996,404,109.86	552,508,447.65
预收款项	239,614,753.41	356,673,783.25	382,513,391.09	225,637,301.50
应付职工薪酬	8,013,572.29	19,957,940.98	20,175,054.55	20,253,962.87
应交税费	19,947,492.33	17,187,480.12	103,061,284.47	80,409,092.93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28,710,289.71	41,760,000.00	41,760,000.00	41,757,390.00
其他应付款	267,406,133.38	198,189,045.28	770,713,688.43	32,173,21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791,746.96	-	39,960,000.00	67,555,953.85
其他流动负债	148,460,863.21	140,017,520.91	-	-
流动负债合计	4,808,157,441.56	2,887,838,072.13	3,016,417,713.87	1,457,294,49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39,480,000.00
应付债券	-	897,586,709.35	895,899,016.22	894,302,344.25
递延收益	74,439,107.10	82,701,815.09	91,039,674.40	71,869,622.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39,107.10	980,288,524.44	986,938,690.62	1,005,651,966.90
负债合计	4,882,596,548.66	3,868,126,596.57	4,003,356,404.49	2,462,946,45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2,841,183.00	1,104,484,183.00	641,725,496.00	641,323,885.00
资本公积	2,535,118,872.67	2,551,755,558.90	677,961,382.53	639,769,054.55
减：库存股	20,319,768.00	38,868,336.00	67,829,440.00	27,555,953.85
盈余公积	186,577,599.29	186,577,599.29	182,942,279.11	176,199,430.83
未分配利润	394,545,063.56	416,464,142.11	415,688,735.31	390,350,00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8,762,950.52	4,220,413,147.30	1,850,488,452.95	1,820,086,42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81,359,499.18	8,088,539,743.87	5,853,844,857.44	4,283,032,884.3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13,165,975.08	2,897,642,919.85	2,937,936,276.89	2,375,693,729.94
其中：营业收入	1,613,165,975.08	2,897,642,919.85	2,937,936,276.89	2,375,693,729.94
二、营业总成本	1,626,883,573.06	2,892,120,057.88	2,914,091,744.96	2,332,071,023.66
其中：营业成本	1,315,790,097.90	2,417,639,635.30	2,468,092,122.20	1,919,916,893.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12,989.13	20,141,287.52	13,507,536.25	12,548,340.35
销售费用	65,031,178.25	77,851,033.63	206,500,549.03	236,797,583.48
管理费用	130,669,316.22	224,070,514.00	115,081,777.92	83,436,958.69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务费用	84,628,140.24	83,006,529.57	64,985,166.75	62,885,482.37
资产减值损失	22,351,851.32	69,411,057.86	45,924,592.81	16,485,765.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31,066.88	16,469,193.37	14,871,650.52	40,891,643.55
其他收益	8,276,755.99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90,224.89	21,992,055.34	38,716,182.45	84,514,349.83
加：营业外收入	1,778,414.58	20,311,980.95	22,635,138.35	3,370,247.31
减：营业外支出	84,878.50	267,842.82	166,442.76	850,752.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83,760.97	42,036,193.47	61,184,878.04	87,033,844.61
减：所得税费用	2,213,440.03	5,682,991.69	-6,243,604.76	5,601,059.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70,320.94	36,353,201.78	67,428,482.80	81,432,78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70,320.94	36,353,201.78	67,428,482.80	81,432,784.9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3,017,268.99	4,474,228,495.37	3,672,382,522.96	3,364,514,672.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6,882.74	5,173,034.11	3,559,229.41	1,963,35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064,106.25	1,111,170,347.70	263,322,384.25	307,528,74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008,257.98	5,590,571,877.18	3,939,264,136.62	3,674,006,77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1,295,271.76	3,819,433,776.20	3,037,026,828.00	2,694,275,298.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269,977.70	152,367,046.30	167,417,768.79	177,640,000.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44,222.72	86,206,730.97	61,125,343.95	57,168,674.54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301,642.43	1,045,419,981.52	390,533,703.81	514,832,39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711,114.61	5,103,427,534.99	3,656,103,644.55	3,443,916,36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702,856.63	487,144,342.19	283,160,492.07	230,090,40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49,000,000.00	5,351,149,500.71	320,000,000.00	9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38,490.69	11,595,136.52	10,569,863.01	40,891,64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00.00	2,000.00	1,457,021.39	8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200,000.00	3,952,950.00	6,052,95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795,856.11	244,408,664.61	88,492,628.32	765,857,89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5,885,346.80	5,611,108,251.84	426,572,462.72	1,716,750,36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71,624.47	177,435,156.69	258,741,792.86	328,008,32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82,170,000.00	7,349,417,959.00	426,450,000.00	1,1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	-	12,7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524,500.00	310,740,000.00	140,415,536.35	442,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6,266,124.47	7,849,593,115.69	825,607,329.21	1,898,528,32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380,777.67	-2,238,484,863.85	-399,034,866.49	-181,777,96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80,279,992.52	70,206,64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9,534,521.92	819,038,380.01	829,500,000.00	383,424,816.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534,521.92	3,211,818,372.53	899,706,640.00	383,424,816.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980,532.54	930,005,000.00	834,500,000.00	183,224,816.08

项 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681,082.53	105,518,258.62	109,071,892.55	112,773,056.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12,337.91	56,900,216.83	38,259,008.46	38,373,583.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673,952.98	1,092,423,475.45	981,830,901.01	334,371,45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860,568.94	2,119,394,897.08	-82,124,261.01	49,053,36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2,604.53	-10,047,308.63	2,238,017.0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125,669.89	358,007,066.79	-195,760,618.42	97,365,80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1,786,674.82	773,779,608.03	969,540,226.45	872,174,419.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661,004.93	1,131,786,674.82	773,779,608.03	969,540,226.45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4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4 年发行人新增 5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其中新设成立 4 家，分别为华胜蓝泰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云东方系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胜天成低碳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华胜信泰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合并 1 家，为石家庄华胜正明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发行人未减少二级及三级子公司。

（二）2015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5 年发行人新增 6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其中新设成立 4 家，分别为北京华胜云图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华胜天成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南京智慧夫子庙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华胜信泰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合并 2 家，为南京拓维致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发行人减少 4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全部为处置股权，分别为北京交大思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胜天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富昇控股有限公司。

（三）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6 年发行人新增 3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其中新设成立 2 家，分别为北京新云东方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新云东方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合并 1 家，为长天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由四级子公司成为三级子公司。

2016 年发行人减少 1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为天津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原因为少数股东增资致使发行人丧失控制权。

（四）2017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7 年 1-9 月发行人新增 1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为新设成立的广州华胜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9 月发行人减少 3 家二级及三级子公司。浙江兰德纵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致使发行人丧失控制权。北京飞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飞杰青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发行人处置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9 月/2017 年 9 月末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2014 年度/末
总资产	1,179,189.63	1,009,523.85	677,763.37	660,811.86
总负债	629,333.66	481,330.69	394,066.45	394,956.98
所有者权益	549,855.97	528,193.16	283,696.92	265,85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0,620.77	478,624.36	235,724.86	231,561.56
流动比率	1.26	2.02	1.64	1.89
速动比率	1.11	1.69	1.42	1.62
资产负债率	53.37%	47.68%	58.14%	59.77%
营业收入	394,568.57	480,003.30	479,298.30	427,854.45
营业利润	22,377.38	3,017.44	7,248.86	9,398.95
利润总额	22,706.14	4,885.32	10,528.50	11,612.68

项 目	2017 年 1-9 月/2017 年 9 月末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2014 年度/末
净利润	19,760.82	3,998.14	10,631.16	10,54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00.81	3,579.92	5,177.02	9,513.3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375.27	12,950.19	33,172.37	27,648.80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43,441.91	-138,503.56	-35,817.98	-48,767.0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92,638.16	201,170.18	-13,475.23	59,225.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0	2.31	2.72	2.59
存货周转率（次）	3.07	4.17	6.02	5.14
营业毛利率	16.69%	17.63%	17.02%	18.76%
总资产报酬率	2.99%	1.52%	2.60%	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1.20%	2.22%	4.15%
EBITDA	43,916.94	24,808.46	26,055.02	25,779.29
EBITDA 利息倍数	4.38	3.14	3.47	3.12
每股净资产（元）	4.99	4.78	4.42	4.1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30	0.12	0.52	0.4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8	0.69	-0.23	0.5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10、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1、每股净资产=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12、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3、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注：计算 2014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报酬率采用的净资产平均余额、存货平均余额、总资产平均余额由相应的期末数代替。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2018年发行的第一期，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承诺本期募集资金不得用于非生产性支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计划偿还的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到期日	拟偿还借款金额
1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4-16	1,012.99
2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4-24	129.00
3	兴业银行东四支行	2018-5-2	2,995.04
4	浦发银行北京经济开发区支行	2018-5-9	1,303.81
5	华夏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2018-5-11	2,025.95
6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5-11	336.46
7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5-11	49.54
8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5-14	152.88
9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8-5-15	323.57
10	华夏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2018-5-22	2,215.60
11	兴业银行东四支行	2018-6-29	406.47

12	浦发银行北京经济开发区支行	2018-8-27	2,986.58
13	兴业银行东四支行	2018-9-4	8,000.00
14	民生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2019-2-5	8,000.00
15	北京银行展览路支行	2019-2-13	10,000.00
16	北京银行展览路支行	2019-2-24	3,000.00
17	民生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2019-2-24	7,062.12
合计			50,000.00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视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对具体偿还计划进行调整，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降低公司短期偿债风险。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

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合并口径财务数据为基准，并假设不发生其他资产、负债和权益变化的情况下，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 94.34% 下降为 86.39%，流动比率将由 1.26 提高至 1.38，速动比率将由 1.11 提高至 1.22，公司的债务结构将得到优化，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正处于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聘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担任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人，在监管人处开立专项账户，并与监管人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协议约定：

1、发行人应于本次债券发行首日之前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设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以上专户分别用于募集

资金接收、存储、划转和兑息、兑付资金归集。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可以为同一账户。

2、发行人成功发行本次债券后，需将全部募集款项净额（募集资金扣除按照约定需支付给主承销商的费用后的余额）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接受监管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监管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随时查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3、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时，应同时向监管人提交以下资料：

（1）加盖与预留印鉴相符的财务专用章和私章的划款凭证，或通过监管人的网上电子银行系统向监管人发出划款申请，划款凭证（划款申请）中需包括付款金额、付款日期、付款人名称、付款账号、收款人名称、收款账号、收款人开户行和付款人附言等内容。

（2）发行人应保证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流向符合《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时，应以传真形式（监管人需留存复印件）向监管人提供由发行人的相关部门审批同意的当期调用募集资金的计划，且该次调用符合计划。

4、在本次债券付息日五个交易日前，发行人需将应付利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在本次债券到期日（包括回售日、赎回日和提前兑付日等，下同）十个交易日前，将应偿付或可能偿付的债券本息的百分之二十以上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并在到期日二个交易日前，将应偿付或可能偿付的债券本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

5、发行人应分别在本次债券付息日和本次债券到期日的前三个交易日向监管人发出加盖相关账户预留印鉴的划款指令，监管人应根据发行人的划款指令，在本次债券付息日前二个交易日 16:00 前将当期应付的利息划转至发行人划款指令指示的本次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在本次债券到期日前二个交易日 16:00 前将应付的本息划转至发行人划款指令指示的本次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账户。监管人在完成划款工作后两个交易日内，应将有关结算凭证传真给发行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发行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的审计报告；
- （二）发行人 2017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
-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 （四）北京浩天安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八）《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8号科技财富中心A座11层

联系人：张月英

联系电话：010-80986666

传真：010-80986020

- （二）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北楼16层

联系人：李川、贾轩、邓柏林

联系电话：010-56800258

传真：010-66010583

邮政编码：100033